

北京时光一百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及章程备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北京时光一百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：

1、2016年11月25日召开的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，公司因2016年定向发行完成后新增股份111.1112万股，导致股本由1,000万股增加至1,111.1112万股，注册资本由1,000万元，变更成1,111.1112万元。

2、2017年2月6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，因公司股东名称变更。

公司根据会议决议完成对章程中注册资本、股本及股东名称等内容的修改，并根据股本增加情况进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截至目前，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和章程备案工作，并领取了变更后的《营业执照》，相关章程修改信息如下：

（一）原章程：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,000万元。

修改为：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,111.1112 万元。

（二）原章程：第十八条 公司设立时向全体发起人发行的普通股总

数为 1,000 万股，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，股本总额 1,000 万元，各发起人认购的股份数额及占公司股份总额的比例如下：

发起人姓名或名称	认缴情况		
	认购的股份数 (股)	出资方式	持股比例
刘锦成	3,750,000	净资产	37.50%
雷赤峰	1,875,000	净资产	18.75%
陈鲁川	156,250	净资产	1.56%
张艳	156,250	净资产	1.56%
广州市明珠星投资有限公司	1,562,500	净资产	15.63%
北京华创智业投资有限公司	2,500,000	净资产	25%
合计	10,000,000	-	100.00%

修改为：第十八条 公司设立时向全体发起人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 1,000 万股，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，股本总额 1,000 万元，各发起人认购的股份数额及占公司股份总额的比例如下：

发起人姓名或名称	认缴情况		
	认购的股份数 (股)	出资方式	持股比例
刘锦成	3,750,000	净资产	37.50%
雷赤峰	1,875,000	净资产	18.75%
陈鲁川	156,250	净资产	1.56%
张艳	156,250	净资产	1.56%

林芝市明珠星科技有限公司	1,562,500	净资产	15.63%
北京华创智业投资有限公司	2,500,000	净资产	25%
合计	10,000,000	-	100.00%

（三）原章程：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股数为 1000 万股，全部为普通股。

修改为：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股数为 1,111.1112 万股，全部为普通股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时光一百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4 月 26 日